

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5) 粤1803民初2755号

吕志辉：本院受理原告黄杰敏与被告吕志辉合同纠纷一案，由于无法向你（单位）送达文书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粤1803民初2755号案的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，30日内到本院民事审判庭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至广东省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